

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间接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划转的 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间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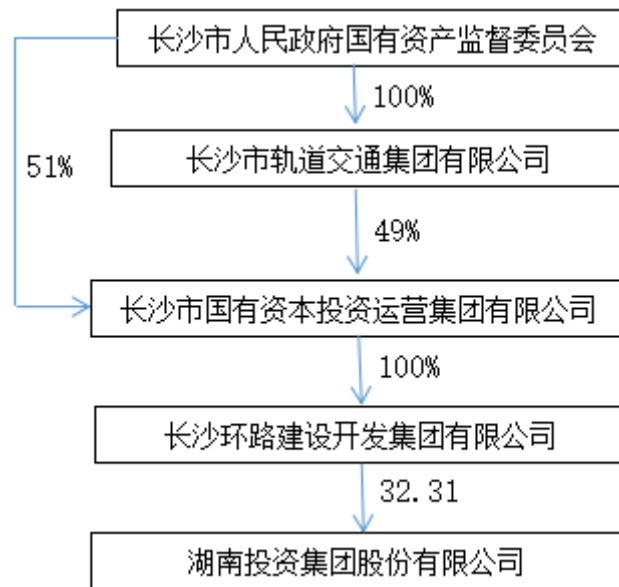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本次国有股权划转的基本情况

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湖南投资”）于2021年12月9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长沙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沙国投”）《关于长沙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变动的告知函》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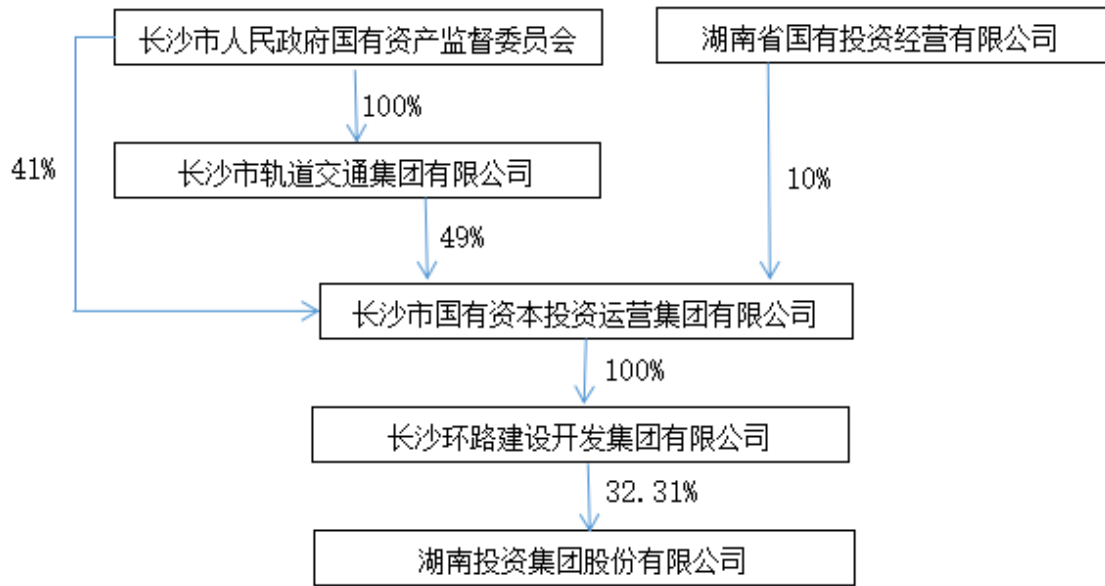
为贯彻落实《湖南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湘政发〔2020〕9号）要求，积极稳妥做好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，经湖南省财政厅审核，湖南省人民政府审批同意，将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市国资委”）持有的长沙国投国有

股权（国家资本金）的 10%，无偿划转至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（下简称“湖南国投”）持有并进行专户管理，划转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。目前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。

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前，市国资委持有长沙国投 51% 股权，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轨道集团”）持有长沙国投 49% 股权，长沙国投持有长沙环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环路集团”）100% 股权，环路集团持有湖南投资 32.31% 股权，具体结构图如下：



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后，市国资委持有长沙国投 41% 股权，轨道集团持有长沙国投 49% 股权，湖南国投持有环路集团 10% 股权；长沙国投持有环路集团 100% 股权，环路集团持有公司 32.31% 股权，具体结构图如下：



二、本次国有股权划转的影响

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后，市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长沙国投仍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，环路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公司的控股股东、间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。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长沙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变动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

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10日